

等 別：三等考試
類 科：環境檢驗
科 目：空氣污染物檢驗與噪音測定
考試時間：2 小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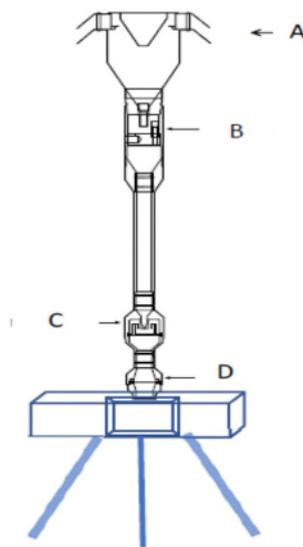
座號：_____

※注意：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(三)本科目除專門名詞或數理公式外，應使用本國文字作答。

一、大氣細懸浮微粒 ($PM_{2.5}$) 採樣器示意圖如下：請說明各部位 (A、B、C、D) 名稱與功能。(25 分)



二、大氣揮發性有機氣體 (VOC) 採樣可使用四種方法，請分別說明四種方法及其原理。(25 分)

三、煙道廢氣粒狀污染物採樣須符合「等速抽引」(iso-kinetic sampling) 之準則，請說明：

(一)等速抽引之原理、目的。(15 分)

(二)抽氣速度太大，可能產生誤差為何？(5 分)

(三)抽氣速度太低，可能產生誤差為何？(5 分)

四、依據噪音管制法，噪音管制區劃分為四類，請說明：

(一)劃分噪音管制區應考量因素。(5 分)

(二)噪音管制區主要以維護安寧土地為目的，四類噪音管制區之土地使用特性。(20 分)